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审批风险”等风险，具体参见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及“第十一节 本次交易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在此公司向广大投资者致以温馨提示，建议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会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本次交易的生效和完成尚需获得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第二次董事会会议批准、国务院国资委批准、股东大会会议批准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3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2016年3月17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22 号）。公司已就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修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有关回复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修订说明公告》、《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在《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前每 30 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4 月 9 日发布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38、2016-41）。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交易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正积极推进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待上述工作全部完成后，公司将编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文件，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9 日